

宁夏回族自治区 2016 年水利统计公报

宁夏回族自治区水利厅

二〇一七年十月

PREFACE 前言

水利统计工作是水利行业的基础性工作，水利统计成果是规划、设计、水利管理的基本依据。《宁夏水利统计公报》(以下简称《公报》)是为了全面反映我区水利基本情况，进一步满足我区水利发展的需求，同时为政府宏观决策和相关水利工作提供科学依据而制定和发布。

2016 年《公报》主要内容包括年度水利投资、重点水利建设、水利设施、水利工程供水量等。同时，根据各单位、各部门工作需要，对 2016 年自治区经济社会主要指标进行了摘录。

望读者提出宝贵意见，便于今后《公报》编制质量不断提高，编制内容日臻完善。





C 目录 CONTENTS

一、水利投资	2
二、水利建设项目	6
三、水利工程施工	14
四、水利工程供水量	18
五、自治区 2016 年主要经济社会指标	20
六、名词解释	34





一、水利投资

(一)水利投资计划

本次纳入《公报》统计的水利投资仅包括水利部门争取的中央预算内项目、中央财政项目以及自治区重点水利项目投资,不包含国土整治、农业综合开发、生态移民等其他行业用于水利建设项目的投资。

2016 年我区水利行业共争取水利投资计划 616946 万元 (中央资金 344260 万元,地方资金 272686 万元),其中:中央水利投资计划 499946 万元(中央资金 344260 万元,地方资金 155686 万元),地方重点水利项目投资计划 35500 万元,市场融资项目投资计划 81500 万元。

表 1-1 2016 年水利投资计划汇总表

单位:万元

资金类别	投资计划				
	合计	中央预算内项目	中央财政项目	地方重点水利项目	市场融资项目
合计	616946	325621	174325	35500	81500
中央资金	344260	185638	158622		
地方资金	272686	139983	15703	35500	815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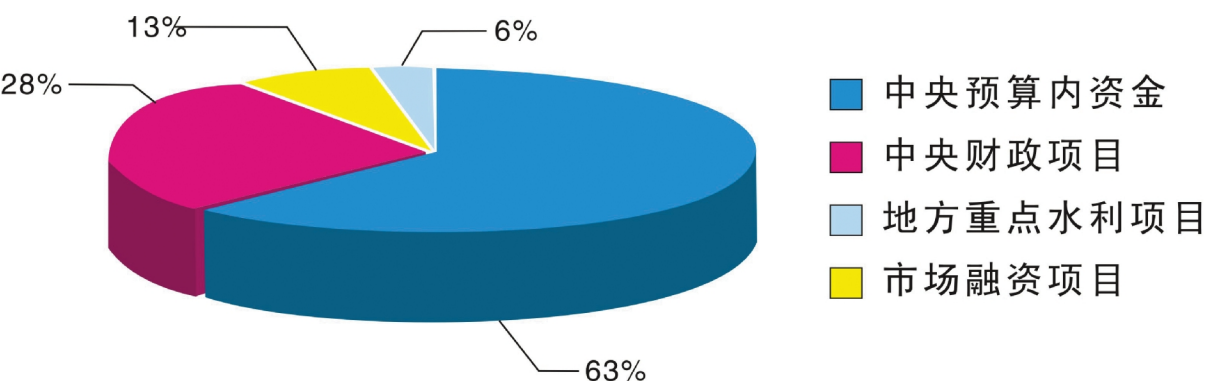


图 1-1 2016 年全区水利投资构成

1、中央预算内资金

中央投资计划中，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 **325621**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185638** 万元、地方配套资金 **139983** 万元。主要项目包括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工程、黄河宁夏段二期防洪工程、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大中型病险水闸除险加固工程、水土保持坡耕地综合整治工程、中南部城乡饮水安全水源工程、中南部城乡饮水安全连通工程、盐环定扬黄工程更新改造项目、中部干旱带脱贫攻坚水源(7座水库)工程、主要支流(清水河、苦水河防洪治理工程)、大型灌排泵站更新改造工程、大江大河水文和水资源监测能力建设等项目。

2、中央财政资金

中央财政资金投资计划 **174325**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158622** 万元、地方配套资金 **15703** 万元。主要项目包括小型农田水利项目、国家农业综合开发中型灌区节水配套改造项目、中小河流治理项目、国家农业综合开发水土保持项目、国家水土保持重点建设工程、国家水土保持重点工程、病险淤地坝除险加固工程、防汛抗旱工程、抗旱引调提水工程、小型水库建设工程、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山洪灾害防治非工程措施项目、水资源监控能力建设二期项目、河湖水系连通工程等项目。

3、自治区重点水利项目资金

自治区地方重点水利项目投资计划 **35500** 万元，主要包括贺兰山东麓生态保护水源(跃进渠)工程、吴忠市利通区五里坡生态移民区良种肉牛繁育示范区供水工程、泾源县干沟防洪治理工程、吴忠市利通区金银滩农田灌溉管理信息化示范项目、地方农田水利项目、隆德县城乡抗旱应急调水工程等项目。各市、县(区)水利投资详见附表一。

4、市场融资项目资金

市场融资项目投资计划 **81500** 万元，主要项目包括隆德县城乡供水工程(一期)、吴忠市东南部引提调水及河道生态治理工程、永宁县城乡水资源配置工程、吴忠市扁担沟扬水水源调整及灌区改造工程、宁夏生态产业纺织示范园区及贺兰县东南部安全饮水供水一期工程、宁夏中卫香山峡门水库、原州区沈家河水库改造及库区水生态治理工程、石嘴山市水资源高效利用及提升示范工程、中宁县河北城乡供水水源工程、清水河固原城市段综合治理工程、西吉县葫芦河综合整治工程、泾源县香水河流域水资源综合利用工程等项目。

(二)水利投资落实情况

2016 年全年共落实水利投资 **598408** 万元，占总投资计划的 **97%**。其中：中央投资水利项目落实资金 **481408** 万元，占中央水利建设项目投资计划的 **96%**(落实中央资金 **344260** 万元，到位率 **100%**，落实地方配套资金 **137148** 万元，到位率 **88%**)，地方重点水利项目到位资金 **35500** 万元，到位率为 **100%**；市场融资项目到位资金 **81500** 万元，到位率为 **100%**。

(三)水利投资完成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底，我区共完成水利投资 **551449** 万元，其中完成 2015 年结转投资计划 **48747** 万元，完成 2016 年投资计划 **502702** 万元，占 2016 年投资计划的 **82%**。其中 2016 年中央投资项目完成投资 **430384** 万元，占年度投资计划的 **86%**；地方重点项目完成投资 **35162** 万元，占年度投资计划的 **99%**；市场融资项目完成投资 **37156** 万元，占年度投资计划的 **46%**。



2

>> 重点水利建设

1

3

4

5

6

二、重点水利建设

(一)重点水利项目

本次纳入《公报》统计的重点水利项目主要是指国家立项审批、或纳入国家相关专项规划且 2016 年投资超过 5000 万元的项目。主要包括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工程、黄河宁夏段二期防洪工程、大中型病险水闸除险加固工程、中南部城乡饮水安全水源工程、中南部城乡饮水安全连通工程、盐环定扬黄工程更新改造项目、中部干旱带脱贫攻坚水源(7 座水库)、大型灌排泵站更新改造工程、河湖水系连通工程等项目。

1、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工程

青铜峡灌区和固海灌区列入了《全国大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规划》434 个大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项目中。1998—2020 年期间规划改造总投资 346517 万元(中央资金 266020 万元,地方配套资金 80497 万元),其中青铜峡灌区规划投资 310968 万元、固海灌区规划投资 35549 万元。截止 2016 年底,累计下达投资 325992 万元(中央 249600 万元,地方配套 76392 万元),累计到位投资 302088 万元(中央 249600 万元,地方配套 52488 万元),累计完成投资 300393 万元(其中青铜峡 269793 万元,固海 30600 万元)。2016 下达投资 49038 万元(中央 39230 万元,地方配套 9808 万元),完成投资 48968 万元,年度投资完成率 99.9%。

2、黄河宁夏段二期防洪工程

黄河宁夏段二期防洪工程,批复工程总投资 297623.55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180100 万元,地方配套资金 117523.55 万元,建设总工期 3 年。累计开展 4 批次 66 处河道整治工程建设,新建加固坝垛 451 道、护岸 37 段,工程长度 57.9 公里。建设完成中卫常乐段标准化堤防 14.2 公里。截至目前,累

计到位资金 124160 万元,其中中央预算内资金到位 70000 万元,地方配套资金到位 54160 万元。2016 年度下达投资计划 110000 万元(中央资金 70000 万元,地方配套 40000 万元),当年完成投资 100500 万元,年度投资完成率 91.4%。按照基本建设项目验收规程,2015 年第一、二批建设项目阶段验收全部完成。

3、大中型病险水闸除险加固工程

我区共规划除险加固病险水闸 34 座,均为中型水闸,有 19 座水闸列入《全国大中型病险水闸除险加固专项规划》,批复概算投资 24514 万元(中央资金 19611 万元,地方配套资金 4903 万元)。截止 2016 年底,累计下达投资 19230 万元(中央 15384 万元,地方配套 3846 万元),累计完成投资 16384 万元。2016 年下达投资 2093 万元(中央预算内投资 1674 万元,地方配套 419 万元),完成投资 2093 万元,年度投资完成率 100%,建设完成了余桥分水闸、唐徕渠姜家桥和跃进桥节制闸。

4、中南部城乡饮水安全水源工程

中南部(固原地区)城乡饮水安全水源工程是解决我区中南部地区 110.8 万群众喝水问题、改善基本生存条件、促进区域经济发展、维护民族团结和社会稳定的一项极为紧迫的民生工程。工程概算总投资 177031 万元,已累计下达投资 177031 万元,累计完成投资 177031 万元。2016 年共下达地方配套资金计划 13657 万元,完成投资 13657 万元,年度投资完成率 100%,

5、中南部城乡饮水安全连通工程

中南部(固原地区)城乡饮水安全连通工程将水源工程(中庄水库)的水输送至西吉、海原、彭阳、原州区 4 个受水县(区),并与人饮配套入户工程连

通对接,规划布置连通管道 **1221km**。工程批复总投资 **185700** 万元,已累计下达投资计划 **175000** 万元,累计完成投资 **185700** 万元。**2016** 年共下达投资计划 **30000**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10000** 万元,地方配套 **20000** 万元),完成投资 **30000** 万元,年度投资完成率 **100%**。

6、盐环定扬黄工程更新改造项目

盐环定扬黄工程更新改造项目工程总投资 **122973**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96000** 万元,地方自筹 **26973** 万元。截止 **2016** 年年底,盐环定扬黄工程更新改造项目批复概算总投资 **118473** 万元(不含自动化工程),工程自 **2016** 年 9 月开始实施,**2016** 年国家下达投资 **11500** 万元(中央 **8000** 万元,地方 **3500** 万元),完成投资 **11500** 万元,年度投资完成率 **100%**。

7、中部干旱带脱贫攻坚水源(7 座水库)工程

中部干旱带脱贫攻坚水源(7 座水库)工程于 **2016** 年 8 月全面完成项目前期工作,7 座水库批复总投资 **103600** 万元。项目建成后,可改善灌溉面积 **46** 万亩,新开发高效节水灌溉面积 **23** 万亩,受益人口 **16.4** 万人,其中贫困人口 **5.5** 万人。**2016** 年下达投资 **29700** 万元,到位 **29700** 万元(中央 **22000** 万元,地方 **7700** 万元)。截止 **2016** 年底,项目累计完成投资 **30000** 万元,占批复总投资 **103600** 万元的 **29%**。其中,同心县下马关水库已完工,其它水库按期组织建设。

8、大型灌排泵站更新改造工程

宁夏固海、南山台子、扁担沟和甘城子 4 处泵站列入《全国大型灌排泵站更新改造规划》项目,总装机功率为 **14.98** 万千瓦,总概算投资 **98400** 万元。国家发改委核定工程总投资 **80113** 万元(中央资金 **64891** 万元,地方配套资金 **15222** 万元)。其中固海泵站核定总投资 **52755** 万元,南山台子泵站

核定总投资 9670 万元,扁担沟泵站核定总投资 9003 万元,甘城子泵站核定总投资 8685 万元。截止 2016 年底,累计下达投资 80113 万元,累计完成投资 78666 万元。2016 年下达投资 7613 万元(中央预算内资金 6891 万元,地方配套资金 722 万元),完成投资 6166 万元,年度投资完成率 81%。建设完成了固海石峡口、花豹湾、李旺泵站,甘城子一、二、三泵站和石炭沟 7 座泵站。

9、河湖水系连通工程

2016 年,中央补助宁夏江河湖库水系连通项目共 3 个,补助资金 21000 万元,分别安排银川市艾依河水系连通宝湖生态修复综合治理工程、石嘴山市沙湖与星海湖水系连通综合整治工程、中宁县亲河湖 - 雁鸣湖水系连通工程中央补助资金各 7000 万元。

(1)银川市艾依河水系连通——宝湖生态修复综合治理工程。该项目由银川市行政审批服务局批复可研报告(银审服(批)发〔2016〕121 号),可研批复总投资 11152.35 万元,其中中央预算内投资 7000 万元,地方配套投资 4152.35 万元。工程于 2016 年 10 月全面完工,当年完成投资 10208 万元(含完成中央补助资金 7000 万元)。

(2)石嘴山市沙湖与星海湖水系连通综合整治工程。该项目由石嘴山市发改委批复(石发改发〔2016〕171 号),批复工程总投资 37987.53 万元,其中中央财政专项补助资金 7000 万元,地方配套资金 30987.53 万元。工程于 2016 年 11 月开工建设,当年完成投资 7000 万元(全部为中央补助资金)。

(3)中宁县亲河湖 - 雁鸣湖水系连通工程。该项目可研报告由中宁县发改局批复(中宁发改审发〔2016〕153 号),初步设计由中卫市水务局批复(卫水发〔2016〕168 号),批复工程总投资 11680.13 万元,其中中央补助资金

7000 万元,县级配套财政资金 4680.13 万元。该工程于 2016 年 10 月开工建设,当年完成投资 11200 万元(含完成中央补助资金 7000 万元)。

(二)面上水利项目

本次纳入《公报》统计的面上水利项目主要包括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主要支流治理(清水河、苦水河防洪治理工程)、小型农田水利、中小河流治理项目、国家水土保持重点建设工程、抗旱引调提水工程、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等项目。

1、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

2016 年,国家下达我区中央预算内专项资金 7000 万元,自治区安排水利建设基金 2000 万元用于 14 个县(市、区)51 处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巩固提升。截止 2016 年年底,完成总投资 13894 万元,其中中央预算内投资 7000 万元,自治区、市县配套及群众自筹 6894 万元。使全区 26.41 万人受益,自来水普及率由 2015 年年底的 80.7%提高到 2016 年年底的 82.5%。

2、清水河防洪治理工程

清水河治理工程列入《全国中小河流治理和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山洪地质灾害防御和综合治理总体规划》中主要支流治理项目。2012 年水利部水规总院以水总规〔2012〕512 号文核定工程总投资 166000 万元。截止 2016 年年底,清水河防洪治理工程批复概算总投资 94154 万元,工程自 2013 年 3 月开始实施,中央累计下达投资计划 94154 万元(中央 56490 万元,地方 37664 万元),累计到位资金 78078 万元(中央 56490 万元,地方 21588 万元),累计完成投资 74620 万元。2016 年下达投资 10987 万元(中央 6590 万元,地方 4397 万元),当年完成投资 10987 万元,年度投资完成率 100%。

3、苦水河防洪治理工程

苦水河防洪治理工程列入《全国中小河流治理和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山洪地质灾害防御和综合治理总体规划》中主要支流治理项目。2013 年水利部黄河水利委员会以黄规计函〔2013〕3 号文核定工程总投资 69988.2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42000 万元,地方自筹 27988.2 万元)。截止 2016 年底,累计下达投资计划 63633 万元,累计落实到位资金 43250 万元,累计完成投资 42000 万元。2016 年共下达投资计划 12000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7200 万元,地方配套资金 4800 万元),当年完成投资 7200 万元,年度投资完成率 60%

4、小型农田水利项目

2016 年,国家下达我区中央财政农田水利设施建设补助专项资金 57200 万元,自治区财政配套安排 11000 万元,统筹用于小型农田水利项目建设。全年安排高效节水灌溉项目 60 个,安排资金 53744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42120 万元,自治区财政资金 4475 万元,项目县自筹 7149 万元,计划发展高效节水灌溉面积 31.34 万亩;安排面上小型农田灌排设施项目 14 个,安排资金 15869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7480 万元,自治区财政资金 6525 万元,项目县自筹 1864 万元;安排农田水利设施维修养护项目 25 个,安排资金 8339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7600 万元,项目县自筹 739 万元。截止 2016 年底,完成投资 70904 万元,年度投资完成率 91.0%,其中完成中央资金 45989 万元,完成率 80.4%。完成高效节水灌溉建设任务 35.1 万亩。

5、中小河流治理项目

2016 年,中小河流治理项目共下达投资计划 21865 万元,下达到 55 个项目,其中续建项目 50 个,新建项目 5 个;完成投资 18700 万元,完成治理河长 133.6 公里。截至 2016 年底,已累计下达投资计划 188065 万元,累计落实到位资金 188065 万元,累计完成投资 188065 万元。

6、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

2016 年中央预算内水土保持工程计划投资 **3750**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3000** 万元，地方配套 **750** 万元；农业综合开发水土保持项目计划投资 **4488**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3300** 万元，地方配套 **1188** 万元；水土保持重点建设工程计划投资 **6585**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5565** 万元，地方配套 **1020** 万元；国家水土保持重点工程 **2982** 万元，地方配套 **692** 万元；病险淤地坝除险加固工程 **2419** 万元，地方配套 **892** 万元。截至 2016 年底，全区新增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871** 平方公里，中央预算内水土保持项目完成投资 **2854** 万元，占投资计划 **95%**；农业综合开发水土保持项目完成投资 **3208** 万元，占投资计划 **97%**；水土保持重点建设工程完成投资 **5470** 万元，占投资计划 **98%**；国家水土保持重点工程完成投资 **2862** 万元，占投资计划 **96%**；病险淤地坝除险加固工程完成投资 **2075** 万元，占下达计划投资的 **86%**。

7、抗旱引调提水工程

2016 年度，我区实施抗旱应急水源工程 **23** 处，总批复投资 **11221.2** 万元，其中中央财政投资 **9600** 万元，当年完成投资 **8372.4** 万元，占计划投资 **87%**。其中 **18** 处项目已完成完工验收工作，剩余项目正在开展各项验收工作。

8、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

2016 年全区下达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投资计划 **14137** 万元，全部为中央投资，其中：直补资金 **1945** 万元，项目资金 **12192** 万元。项目涉及精准扶贫、农田水利、农村饮水、乡村道路、生产开发、新农村建设、农资购置、畜牧养殖和移民培训等，覆盖 **22** 个县（区）和农垦系统 **14** 个农场，受益移民 **11.40** 万人次。截至 2016 年底，直补资金通过“一卡通”全部兑现到户，项目建设任务基本完成。



三、水利工程施工

(一) 水库工程

1、水库

全区现有水库 322 座,总库容 27.76 亿 m^3 ,其中大(2)型水库 1 座,中型水库 36 座,小(1)型水库 146 座,小(2)型水库 139 座,水库工程汇总表见表 3-1,各市、县(区)水库工程详见附表二。

表 3-1 水库工程汇总表

水库 规模	合计	大型			中型	小型		
		小计	大(1)	大(2)		小计	小(1)	小(2)
数量 (座)	322	1	—	1	36	285	146	139
总库容 (亿立方米)	27.76	6.06	—	6.06	13.89	7.81	6.71	1.1

注:水库工程为水利厅登记在册水库。

2、水电站

全区现有水电站工程 3 座,总装机容量 42.63 万 kW,其中青铜峡水电站 30.2 万 kW,沙坡头水电站 12.03 万 kW,中宁县泉眼山水电站 0.4 万 kW,见表 3-2。

表 3-2 水电站汇总表

水电站规模	数量(座)	装机容量(万千瓦)
合计	3	42.63
大(1)型	—	—
大(2)型	2	42.23
中型	—	—
小(1)型	1	0.4
小(2)型	—	—

(二)灌溉工程

1、灌溉面积

全区现状灌溉面积 **906.59** 万亩,其中有效灌溉面积 **783.86** 万亩。2016 年实际耕地灌溉面积 **748.15** 万亩。全区现有高效节水灌溉面积 **264.83** 万亩,其中喷灌 **42.75** 万亩、微灌 **188.88** 万亩、管灌 **33.20** 万亩。各市、县(区)灌溉面积汇总表详见附表三。

2、灌区渠道

全区共有灌溉面积 ≥ 2000 亩以上的灌区 **92** 处,流量 $0.2\text{m}^3/\text{s}$ 以上灌溉及灌排结合渠道 **23341.70km**, 砌护长度 **16032.23km**, 渠道砌护率 **68.68%**。各市、县(区)规模以上灌区渠道砌护汇总表详见附表四。

3、水闸工程

全区共有过闸流量 $1\text{m}^3/\text{s}$ 以上水闸 **1543** 座。其中:中型 **16** 座,小(1)型 **111** 座,小(2)型 **1416** 座。各市、县(区)水闸工程汇总表详见附表五。

4、机电井

全区机电井数量为 **128413** 眼,其中规模以上机电井 **8673** 眼,规模以下机电井 **119740** 眼。各市、县(区)机电井汇总表详见附表六。

(三)泵站工程

全区共有泵站 **1143** 座,其中大(2)型 **13** 座、中型 **86** 座、小(1)型 **282** 座、小(2)型 **762** 座。各市、县(区)泵站工程汇总表详见附表七。

(四)防洪工程

全区共有堤防 **688.41km**, 其中 3 级堤防 **26.88km**、4 级堤防 **389.62km**、5 级堤防 **189.85km**、5 级以下堤防 **82.06km**。全区有防洪任务的河段长度为 **3740.76km**。当年治理河段长 **248.78km**,其中黄河 **42.92km**,清

水河 43.7km, 苦水河 28.6km, 中小河流 133.56km。各市、县(区)防洪汇总表见附表八。

(五)农村供水工程

全区共建成农村集中式供水工程 486 处, 覆盖人口 376.69 万人。农村分散式供水工程 1923 处, 覆盖人口 1.29 万人。各市、县(区)农村供水工程汇总表详见附表九。

(六)水土保持

全区共建成淤地坝 1112 座。2016 年实施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面积 870.84km², 其中: 小流域治理面积 347.43km²、封禁治理保有面积 278.79km²; 完成淤地坝除险加固 27 座。各市、县(区)水土保持生态建设情况统计表详见附表十。





四、水利工程供水量

2016 年,全区水利工程年供水量为 64.89 亿 m^3 ,按供水用途分:农业灌溉 55.915 亿 m^3 ,工业生产 4.389 亿 m^3 ,城镇生活 2.111 亿 m^3 ,乡村生活供水 0.671 亿 m^3 ,生态环境 1.805 亿 m^3 ,各市、县(区)水利工程年供水量详见附表十一。





五、自治区 2016 年主要经济社会指标

自治区 2016 年主要经济社会指标摘自自治区统计局《2016 宁夏经济要情手册》，供参考。

(一)基本情况

宁夏国土面积 6.64 万 km², 辖 5 个地级市、22 个县(市、区), 90 个乡、102 个镇、44 个街道办事处, 501 个居委会, 2271 个村委会。

(二)人口

2016 年年末全区常住人口 674.8957 万人, 其中回族人口 244.1466 万人, 占全区总人口的比重为 36.18%。城镇人口 379.8708 万人, 乡村人口 295.0249 万人, 城镇化率为 56.29%。

(三)经济发展指标

2016 年, 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3150.06 亿元, 按可比价格计算, 比上年增长 8.1%。其中, 第一产业增加值 239.96 亿元, 增长 4.5%; 第二产业 1475.51 亿元, 增长 7.8%; 第三产业 1434.59 亿元, 增长 9.1%。自治区全年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642.78 亿元, 比上年增长 5.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257.69 亿元, 同口径增长 10.2%。

全年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3835.46 亿元, 比上年增长 8.6%。其中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348.27 亿元, 比上年增长 29.1%。

全区人均生产总值 46919 元,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7153 元,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9852 元。

2016 年全区粮食种植面积 1167.61 万亩, 比上年增加 11.8 万亩; 粮食总产量 370.63 万吨, 比上年减少 0.5%。各市、县(区)主要经济社会指标详见附表十二。

附表一 各市、县(区)水利投资计划汇总表

单位:万元

行政区	合计	中央资金	地方资金
全区合计	616946	344260	272686
银川市	26773	20830	5943
市本级	7534	7504	30
兴庆区	576	555	21
金凤区	501	486	15
西夏区	954	156	798
灵武市	3093	2620	473
永宁县	9007	6062	2945
贺兰县	5108	3447	1661
石嘴山市	39316	15980	23336
市本级	28272	7137	21135
大武口区	959	888	71
惠农县	4351	3731	620
平罗县	5734	4224	1510
吴忠市	105368.8	64901	42567.8
市本级	37677	9035	28642
利通区	7495	5204	2291
红寺堡区	14481	13966	2615
同心县	27308	20446	6862
盐池县	11011.8	9472	1539.8
青铜峡市	7396	6778	618
固原市	85334.92	43975	41359.92
市本级	5384	510	4874
原州区	19189.44	10355.44	8834
西吉县	24332.2	12436	11896.2
隆德县	15125.77	5636.24	9489.53
泾源县	8247.4	4044.62	4202.78
彭阳县	13056.11	10992.7	2063.41
中卫市	53183.28	41373	8210.28
市本级	3596	830	2766
沙坡头区	7060	6410	650
中宁县	14706	12577	2129
海原县	19073.28	13065	2408.28
区农垦局	8748	8491	257
水投集团	43657	10604	33053
厅属单位	263313	146597	118216

附表二 水库工程汇总表

行政区	数量 (座)	总库容 (万立方)	大型				中型				小型					
			大(1)型		大(2)型		数量 (座)	总库容 (万立方)	数量 (座)	总库容 (万立方)	小计		小(1)型		小(2)型	
			数量 (座)	总库容 (万立方)	数量 (座)	总库容 (万立方)					数量 (座)	总库容 (万立方)	数量 (座)	总库容 (万立方)	数量 (座)	总库容 (万立方)
总计	322	277602.3	0	0	1	60600	36	138920	285	78082.3	146	67070.81	139	11011.49		
银川市	20	12067.19	0	0	0	0	4	7117	16	4950.19	10	4552.59	6	397.6		
兴庆区	0	0							0	0		0				
西夏区	6	3467.11					1	1602	5	1865.11	5	1865.11				
金凤区	1	513.8							1	513.8	1	513.8				
永宁县	4	1997.5					1	1825	3	172.5			3	172.5		
贺兰县	1	1104.08							1	1104.08	1	1104.08				
灵武市	8	4984.7					2	3690	6	1294.7	3	1069.6	3	225.1		
石嘴山市	13	8299.82	0	0	0	0	1	4439	12	3860.82	5	3635.73	7	225.09		
大武口区	3	4468.65					1	4439	2	29.65			2	29.65		
惠农区	4	1505.59							4	1505.59	2	1394.23	2	111.36		
平罗县	6	2325.58							6	2325.58	3	2241.5	3	84.08		
吴忠市	45	76764.8	0	0	1	60600	4	8697	40	7467.8	12	5602.37	28	1865.43		
利通区	3	791.69							3	791.69	2	719.37	1	72.32		
红寺堡区	2	155.46							2	155.46			2	155.46		
盐池县	4	5976.8					2	5865	2	111.8			2	111.8		
同心县	29	7335.85					2	2832	27	4503.85	6	3065.6	21	1438.25		
青铜峡市	7	62505			1	60600			6	1905	4	1817.4	2	87.6		
固原市	186	85576.64	0	0	0	0	16	39959	170	45617.64	92	39058.06	78	6559.58		
原州区	39	24684.81					3	13153	36	11531.81	18	10375.19	18	1156.62		
西吉县	58	33195.43					6	15547	52	17648.43	35	16156.7	17	1491.73		
隆德县	39	8827.35							39	8827.35	15	5904.34	24	2923.01		
泾源县	9	1060							9	1060	4	952.85	5	107.15		
彭阳县	41	17809.05					7	11259	34	6550.05	20	5668.98	14	881.07		
中卫市	58	94893.85	0	0	0	0	11	78708	47	16185.85	27	14222.06	20	1963.79		
沙坡头区	5	6640.6					2	4900	3	1740.6	3	1740.6				
中宁县	3	32613					2	32288	1	325	1	325				
海原县	50	55640.25					7	41520	43	14120.25	23	12156.46	20	1963.79		

附表三 各市区县灌溉面积汇总表

单位:万亩

行政区	总灌溉面积	耕地灌溉面积 (有效灌溉面积)	实际耕地 灌溉面积	高效节水灌溉面积(截止 2016 年底)			
				小计	喷灌	微灌	管灌
全区合计	906.59	783.86	748.15	264.83	42.75	188.88	33.2
银川市	233.51	196.1	190.27	64.11	5.25	56.04	2.82
兴庆区	22.01	20.73	20.69	8.82	1.07	6.75	1
西夏区	30.66	20.28	20.28	6.9	0.7	6.18	0.02
金凤区	8.9	7.98	7.98	3.41	0	3.41	0
永宁县	67.58	55.16	49.37	24.63	1.37	23.26	0
贺兰县	63.29	58.95	58.95	11.69	1.6	9.47	0.62
灵武市	41.07	33	33	8.66	0.51	6.97	1.18
石嘴山市	136.91	131.94	131.94	14.32	3.01	8.2	3.11
大武口区	9.9	7.4	7.4	1.18	0	1.18	0
惠农区	30.35	29.06	29.06	3.89	0.43	3.46	0
平罗县	96.66	95.48	95.48	9.25	2.58	3.56	3.11
吴忠市	265.26	227.23	215.35	77.03	12.51	61.76	2.76
利通区	50.34	42.86	42.86	17.35	3.34	13.22	0.79
红寺堡区	55	51.99	51.99	15.68	1.54	14.14	0
盐池县	47.6	37.98	31.65	20.64	6.5	12.47	1.67
同心县	51.24	51.24	46.98	13.75	0.39	13.36	0
青铜峡市	61.08	43.16	41.87	9.61	0.74	8.57	0.3
固原市	76.76	67.18	49.18	56.6	12.94	23.02	20.64
原州区	31.16	29.06	21.33	21.35	4.64	12.12	4.59
西吉县	15.65	15.65	15.65	11.93	0.69	2.93	8.31
隆德县	8.27	8.07	5.27	7.36	1.11	2.63	3.62
泾源县	8.22	1.62	1.62	6.1	5.47	0	0.63
彭阳县	13.46	12.78	5.31	9.86	1.03	5.34	3.49
中卫市	194.15	161.41	161.41	52.77	9.04	39.86	3.87
沙坡头区	76.38	59.83	59.83	18.2	0.5	17.3	0.4
中宁县	81.57	66.45	66.45	18.92	1.15	16.78	0.99
海原县	36.2	35.13	35.13	15.65	7.39	5.78	2.48

注:实际耕地灌溉面积仅为实际进行灌溉的耕地面积,不含园、林、草地和鱼塘面积。

附表四 规模以上灌区渠道砌护汇总表

行政区	灌区数量 (个)	渠道长度(km)	衬砌防渗渠道长度(km)	渠道砌护率 (%)
		渠道流量 0.2m³/s 以上	渠道流量 0.2m³/s 以上	
全区合计	92	23341.7	16032.23	68.68%
银川市	16	8728.4	5335.4	61.13%
兴庆区	7	457.5	281.3	61.49%
西夏区		449	190	42.32%
金凤区		432.2	196.8	45.53%
永宁县		5420.5	3343.5	61.68%
贺兰县		1438	843.8	58.68%
灵武市	9	531.2	480	90.36%
石嘴山市	10	2449.36	2014.59	82.25%
大武口区	3	114.3	101.62	88.91%
惠农区	4	755.46	405.26	53.64%
平罗县	3	1579.6	1507.71	95.45%
吴忠市	14	8505.55	6358.86	74.76%
利通区	1	1543	1406.6	91.16%
红寺堡区		416.9	364.4	87.41%
盐池县	12	368.3	189.7	51.51%
同心县		846.7	613.4	72.45%
青铜峡市	1	5330.65	3784.76	71.00%
固原市	41	604.5	449.78	74.41%
原州区	9	243.3	174.18	71.59%
西吉县	10	113.9	87.2	76.56%
隆德县	6	105.9	70.9	66.95%
泾源县	6	0	0	
彭阳县	10	141.4	117.5	83.10%
中卫市	11	3053.89	1873.6	61.35%
沙坡头区	5	1323.29	843.4	63.74%
中宁县	4	1402.5	747.7	53.31%
海原县	2	328.1	282.5	86.10%

附表五 水闸工程汇总表

行政区	合计	按规模分				
		大(1)型	大(2)型	中型	小(1)型	小(2)型
	座	座	座	座	座	座
全区合计	1543			16	111	1416
银川市	476			4	26	446
兴庆区	18				2	16
西夏区	41				2	39
金凤区	15				1	14
永宁县	163			2	13	148
贺兰县	134			2	7	125
灵武市	105				1	104
石嘴山市	320			1	16	303
大武口区	14				4	10
惠农区	81				1	80
平罗县	225			1	11	213
吴忠市	451			11	33	407
利通区	102				5	97
红寺堡区	24				6	18
盐池县	20					20
同心县	13					13
青铜峡市	292			11	22	259
固原市	52					52
原州区	15					15
西吉县						
隆德县						
泾源县	33					33
彭阳县	4					4
中卫市	244				36	208
沙坡头区	105				13	92
中宁县	133				23	110
海原县	6					6

附表六 机电井汇总表

行政区	机电井数量						
	合计	规模以上机电井			规模以下机电井		
		合计	浅层地下 水机电井	深层承压 水机电井	合计	浅层地下 水机电井	深层承压 水机电井
	眼	眼	眼	眼	眼	眼	眼
全区合计	128413	8673	5576	3097	119740	119275	465
银川市	27097	1274	1038	236	25823	25811	12
兴庆区	3366	186	118	68	3180	3180	
西夏区	429	200	34	166	229	229	
金凤区	1776	211	209	2	1565	1553	12
永宁县	8765	147	147		8618	8618	
贺兰县	220	220	220				
灵武市	12541	310	310		12231	12231	
石嘴山市	1603	1072	1072		531	531	
大武口区	415	338	338		77	77	
惠农区	558	558	558				
平罗县	630	176	176		454	454	
吴忠市	36511	2266	1924	342	34245	34199	46
利通区	32320	324		324	31996	31996	
红寺堡区	64	18		18	46	0	46
盐池县	3573	1732	1732		1841	1841	
同心县	97	39	39		58	58	
青铜峡市	457	153	153		304	304	
固原市	14013	2899	1460	1439	11114	10707	407
原州区	7548	1005	1005		6543	6543	
西吉县	1817	1410		1410	407		407
隆德县	4278	263	263		4015	4015	
泾源县	13	1	1		12	12	
彭阳县	357	220	191	29	137	137	
中卫市	49189	1162	82	1080	48027	48027	
沙坡头区	5369	303		303	5066	5066	
中宁县	43043	82	82		42961	42961	
海原县	777	777		777			

附表七 泵站工程汇总表

行政区	合计	按规模分				
		大(1)型	大(2)型	中型	小(1)型	小(2)型
	座	座	座	座	座	座
全区合计	1143		13	86	282	762
银川市	395		1	8	89	297
兴庆区	22		1		12	9
西夏区	21				17	4
金凤区	15					15
永宁县	136			3	9	124
贺兰县	84			2	19	63
灵武市	117			3	32	82
石嘴山市	152			2	70	80
大武口区	40				21	19
惠农区	39			2	17	20
平罗县	73				32	41
吴忠市	337		1	45	68	223
利通区	136			10	18	108
红寺堡区	23			10	5	8
盐池县	35			10	8	17
同心县	44		1	12	14	17
青铜峡市	99			3	23	73
固原市	23			4	9	10
原州区	5			2	2	1
西吉县	6				5	1
隆德县	8				1	7
泾源县						
彭阳县	4			2	1	1
中卫市	236		11	27	46	152
沙坡头区	112			14	13	85
中宁县	103		10	8	26	59
海原县	21		1	5	7	8

附表八 防洪统计表

行政区	堤防(km)					有防洪任务 河段长度	河道治理(km)				
	堤防长度						当年治理河道长度				
	合计	按等级分					合计	黄河	清水河	苦水河	中小河流
	3 级堤防	4 级堤防	5 级堤防	5 级以下堤防							
全区合计	688.41	26.88	389.62	189.85	82.06	248.78	42.92	43.7	28.6	133.56	
银川市	194.35	16.1	96.7	41.69	39.86	16.17	14.06	0	2.11	0	
兴庆区	40.9	16.1	10.3	14.5		2.32	2.32				
西夏区	27.19			27.19		0					
金凤区	0					0					
永宁县	45.66		28.2		17.46	3.77	3.77				
贺兰县	20.2		20.2			3.89	3.89				
灵武市	60.4		38		22.4	6.19	4.08				
石嘴山市	106.85	0	82.3	19.35	5.2	34.02	6.82	0	0	27.2	
大武口区	0					0					
惠农区	56.35		39.3	17.05		7.11	0.86			6.25	
平罗县	50.5		43	2.3	5.2	26.91	5.96			20.95	
吴忠市	129.78	10.78	52.52	53.68	12.8	49.62	1.43	21.7	26.49	0	
利通区	21.8	8.58	13.22			21.26	1.43		19.83		
红寺堡区	53.68			53.68		5.51		1.2	4.31		
盐池县	0					0					
同心县	12.8				12.8	22.85		20.5	2.35		
青铜峡市	41.5	2.2	39.3			0					
固原市	67.33	0	0	43.13	24.2	115.86	0	9.5	0	106.36	
原州区	0					25.56		9.5		16.06	
西吉县	0					90.3				90.3	
隆德县	17.9			17.9		0					
泾源县	49.43			25.23	24.2	0					
彭阳县	0					0					
中卫市	190.1	0	158.1	32	0	33.11	20.61	12.5	0	0	
沙坡头区	114.7		82.7	32		7.35	7.35				
中宁县	75.4		75.4			13.26	13.26				
海原县	0					12.5		12.5			

附表九 农村供水工程汇总表

行政区	农村集中式供水工程处数(处)				农村分散式供水工程处数(处)	工程覆盖人口数量(万人)		供水量(万 m³)
	处数合计	城镇管网延伸工程处数	联村供水工程处数	单村供水工程处数		农村集中式供水工程	农村分散式供水人口	
全区合计	486	9	450	27	1923	376.69	1.29	14057.18
银川市	61	1	59	1		76.45		2233.87
兴庆区	14		14			8.49		305.6
西夏区	12		12			7.39		320.8
金凤区	5		5			6.45		155.94
永宁县	4	1	3			16.16		566.23
贺兰县	7		6	1		15.95		380
灵武市	19		19			22.01		505.3
石嘴山市	22	0	22	0		26.46		1037.27
大武口区	9		9			4.81		164.01
惠农区	2		2			5.91		244.52
平罗县	11		11			15.74		628.74
吴忠市	57	4	53	0	688	98.58	0.21	4028.22
利通区	17	1	16			25.55		1009.5
红寺堡区	12		12			16.13		818.67
盐池县	2		2			11.47		345.56
同心县	14		14		688	24.59	0.21	1222.17
青铜峡市	12	3	9			20.84		632.32
固原市	246	2	230	14		89.15		3315.8
原州区	67	1	57	9		28.82		1078.4
西吉县	52		52			27.54		866.38
隆德县	42		42			11.33		427.06
泾源县	30		25	5		7.56		325.96
彭阳县	55	1	54			13.9		618
中卫市	86	2	72	12	1050	86.65	0.48	2957.62
沙坡头区	25		25			29.12		938.36
中宁县	7	2	5			24.36		860.37
海原县	54		42	12	1050	33.17	0.48	1158.89
农垦	14		14		185	12.11	0.6	484.4

附表十 水土保持情况统计表

单位:km²

行政区	2016 年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2016 年封禁保护面积	淤地坝	
	合计	其中:小流域治理面积		现有淤地坝数量	2016 年完成除险加固数量
合计	870.84	347.43	278.79	1112	27
银川市	64.74	4.68	17	12	1
兴庆区	12.38	3.87	10		
西夏区					
金凤区					
永宁县	11.13				
贺兰县	6.93				
灵武市	34.29	0.81	7	12	1
石嘴山市	20.44	2.78	17.42		
大武口区	13.56	2.78	10.09		
惠农区					
平罗县	6.88		7.33		
吴忠市	259.73	35.67	101.14	192	4
利通区	13.7		6.67	1	
红寺堡区	43.86				
盐池县	65.54	35.67	81.15	79	3
同心县	123.33		6.67	112	1
青铜峡市	13.3		6.66		
固原市	333.69	232.15	103.08	767	17
原州区	59.91	48.95	25.08	179	4
西吉县	86.02	46.43	14.2	224	7
隆德县	36.01	33.15	19.74	221	3
泾源县	39.1	27.1	13.13		
彭阳县	112.64	76.52	30.94	143	3
中卫市	192.23	72.15	40.15	141	5
沙坡头区	50.09			66	1
中宁县	27.13		3.06	9	1
海原县	115.02	72.15	37.09	66	3

附表十一 水利工程年供水量汇总表

单位:万 m³

行政区	按供水用途分					
	合计	农业灌溉	工业生产	城镇生活	乡村生活	生态环境
全区合计	648910	559150	43890	21110	6710	18050
银川市	161970	131990	10260	11510	1270	6940
兴庆区	49980	26960	6920	9320	380	6400
西夏区						
金凤区						
永宁县	37050	34520	1210	610	270	440
贺兰县	42570	40280	1100	800	290	100
灵武市	32370	30230	1030	780	330	0
石嘴山市	99110	83790	8900	3160	540	2720
大武口区	10210	3860	2410	1660	40	2240
惠农区	65180	62240	1430	670	360	480
平罗县	23720	17690	5060	830	140	0
吴忠市	152910	141660	4550	3150	2130	1420
利通区	42020	36940	1590	1720	660	1110
红寺堡区	59200	55450	2730	650	370	0
盐池县	7030	6040	60	240	380	310
同心县	24100	23310	30	310	450	0
青铜峡市	20560	19920	140	230	270	0
固原市	14610	10810	810	1500	1490	0
原州区	6270	4780	400	680	410	0
西吉县	3700	2770	140	320	470	0
隆德县	1400	960	90	180	170	0
泾源县	640	380	20	90	150	0
彭阳县	2600	1920	160	230	290	0
中卫市	119070	107550	4080	1790	1280	4370
沙坡头区	47010	39270	2120	890	360	4370
中宁县	60640	57820	1840	550	430	0
海原县	11420	10460	120	350	490	0
宁东	16700	1410	15290	0	0	0
农垦系统	61550	59080	0	0	0	2470
其他	22990	22860	0	0	0	130

附表十二 自治区经济社会主要指标(2016 年)

(数据来源:自治区统计局《宁夏经济要情手册(2016 年)》)

全区合计	土地面积	地区生产总值	规模以上 工业增加值	人口	粮食播种面积	粮食产量	农村居民人均 可支配收入
	平方公里	亿元	亿元	万人	万亩	万吨	元
总计	66400	3150	1035.3	674	1167.61	370.63	9852
银川市	8874	1616	533	219	156.15	83.58	12037
兴庆区	828	475	11.4	74	35.88	20.6	13600
西夏区	1130	302	105.5	36			10112
金凤区	345	195	34	31			10746
永宁县	1194	125	37.1	24	50.47	26.69	11865
贺兰县	1531	134	56.2	25	40.4	20.43	12560
灵武市	3846	385	288.8	29	29.4	15.86	12546
石嘴山市	5208	513	214.1	79	100.12	44.26	11829
大武口区	1214	212	74.3	30	4	1.47	10261
惠农区	1361	151	68.1	20	16.62	7.57	11850
平罗县	2633	150	71.7	29	79.5	35.22	12196
吴忠市	21420	442	174.4	138	326.38	101.47	9938
利通区	1415	164	69.5	41	37.82	20.18	12576
红寺堡区	3523	17	4.4	20	30.18	11.5	7081
盐池县	8377	72	29.2	15	79.54	10.68	8532
同心县	5667	55	15.3	33	117.94	30.72	7388
青铜峡市	2438	134	56	29	60.9	28.39	12040
固原市	13450	240	17	123	358.13	74.55	7714
原州区	3501	103	7.5	42	78.28	16.64	8070
西吉县	4000	55	1.7	35	160.8	27.05	7566
隆德县	1268	23	1.1	16	32.38	8.03	7462
泾源县	1443	15	1	10	7.59	1.54	7032
彭阳县	3238	44	5.7	20	79.08	21.29	7861
中卫市	17448	339	96.8	115	226.83	66.77	8626
沙坡头区	6877	156	41.9	41	31.89	16.07	10375
中宁县	4193	134	45.8	34	53.64	30.28	10356
海原县	6378	49	9.1	40	141.3	20.42	6872



名词解释:

1、工程规模、等级的划分遵从如下原则:

当工程设计或工程批复中注明工程规模或等级时,工程规模优先按照工程设计或工程批复中注明的工程规模或等级划分。若工程设计或工程批复中没有注明工程规模或等级时,则工程规模按《水利水电工程等级划分及洪水标准》(SL252-2000)中的划分标准进行划分。

①水库:

大(1)型水库:总库容 ≥ 10 亿立方米;大(2)型水库:1亿立方米 $\leq$ 总库容 < 10 亿立方米;中型水库:0.1亿立方米 $\leq$ 总库容 < 1 亿立方米;小(1)型水库:0.01亿立方米 $\leq$ 总库容 < 0.1 亿立方米;小(2)型水库:0.001亿立方米 $\leq$ 总库容 < 0.01 亿立方米。

②水电站

大(1)型水电站:装机容量 ≥ 120 万千瓦;大(2)型水电站:30万千瓦 $\leq$ 装机容量 < 120 万千瓦;中型水电站:5万千瓦 $\leq$ 装机容量 < 30 万千瓦;小(1)型水电站:1万千瓦 $\leq$ 装机容量 < 5 万千瓦;小(2)型水电站:装机容量 < 1 万千瓦。

③水闸:

大(1)型水闸:过闸流量 ≥ 5000 立方米/秒;大(2)型水闸:1000立方米/秒 $\leq$ 过闸流量 < 5000 立方米/秒;中型水闸:100立方米/秒 $\leq$ 过闸流量 < 1000 立方米/秒;小(1)型水闸:20立方米/秒 $\leq$ 过闸流量 < 100 立方米/秒;小(2)型水闸:过闸流量 < 20 立方米/秒。

④机电井:

对灌溉用机电井和供水用机电井,分别按照井口井壁管内径和日取水量划分规模。规模以上机电井是指井口井壁管内径大于等于 200mm 的灌溉机电井,和日取水量大于等于 20 立方米的供水机电井。

⑤泵站:

大(1)型泵站:装机流量 ≥ 200 立方米/秒或装机功率 ≥ 3 万千瓦;大(2)型泵站:50 立方米/秒 $\leq$ 过闸流量 < 200 立方米/秒或 1 万千瓦 $\leq$ 装机功率 < 3 万千瓦;中型泵站:10 立方米/秒 $\leq$ 过闸流量 < 50 立方米/秒或 0.1 万千瓦 $\leq$ 装机功率 < 1 万千瓦;小(1)型泵站:2 立方米/秒 $\leq$ 过闸流量 < 10 立方米/秒或 0.01 万千瓦 $\leq$ 装机功率 < 0.1 万千瓦;小(2)型泵站:装机流量 < 2 立方米/秒或装机功率 < 0.01 万千瓦。

⑥堤防

1 级:防洪[重现期(年)] ≥ 100 ;2 级:50 $\leq$ 防洪[重现期(年)] < 100 ;3 级:30 $\leq$ 防洪[重现期(年)] < 50 ;4 级:20 $\leq$ 防洪[重现期(年)] < 30 ;5 级:10 $\leq$ 防洪[重现期(年)] < 20 ;5 级以下:防洪[重现期(年)] < 10 。

2、总灌溉面积:灌溉工程设施基本配套,且水源具有一定保证率的可灌溉的面积。按照土地类型,灌溉面积可以分为耕地灌溉面积、林地灌溉面积、园地灌溉面积和牧草地灌溉面积。

3、耕地灌溉面积:又称为有效灌溉面积,是指耕地上灌溉工程设计基本配套,且水源具有一定保证率的可以灌溉的面积。

4、实际耕地灌溉面积:指当年利用水利工程设施实际进行了灌溉的耕地面积。在同一亩耕地上,当年内无论灌水几次,都应按一亩计算。

5、**高效节水灌溉面积**:指采用喷灌、微灌、低压管道输水等工程技术措施,提高用水效率和效益的灌溉面积。

6、**干渠**:引水灌溉的主水渠。

7、**支渠**:由干渠分流出去的灌溉沟渠。支渠是干渠下一级的渠道

8、**斗渠**:由支渠引水到毛渠或灌区的渠道。

9、**规模以上灌区**:指设计灌溉面积大于等于 **2000** 亩以上的灌区。

10、**规模以上水利工程供水量**:指总库容大于等于 **10** 万立方米的水库、装机流量大于等于 **1** 立方米每秒或装机功率大于等于 **50** 千瓦的河湖取水泵站、过闸流量大于等于 **5** 立方米每秒的河湖引水闸、井口井壁管内径大于等于 **200mm** 的灌溉机电井和日供水量大于等于 **20** 立方米的机电井的总供水量。

11、**城乡供水工程**:特指能够生产、配置水资源并向最终用户供给水资源的供水工程,主要包括自来水厂、农村集中式供水工程和农村分散式工程等形式。

12、**农村集中式供水工程**:指以村镇为单位,从水源集中取水,输水、净水,通过输配水管网送到用户或者集中供水点的供水系统,包括自建设施供水工程。

13、**农村分散式供水工程**:无配水管网,由用户自行取用水的农村供水设施。

14、**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面积**:是指按照综合治理的原则,对水土流失区域采取各种治理措施,以及按小流域综合治理措施所治理的水土流失面积总和。